

附件 2

海内外人才招聘服务框架协议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双方就医院海内外人才招聘服务引进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内容。根据甲方人才招聘需求，提供猎聘服务，乙方协助甲方在全球范围内搜寻、甄选、精准匹配、推荐、引进医院需求的行业领军人物、海内外高层次人才、博士人才等，并开展相关宣传工作，提升甲方知名度，促进医院高质量发展。

第二条 服务费用。服务费率为____%，服务费用=费用标准×服务费率。服务费用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、设备、交通费、通讯费、各种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费用。同时报价也包含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。

第三条 合同服务期限。本合同期限为一年，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。

第四条 结算方式。具体服务费用以乙方协助甲方成功招聘人才类别为标准并结合报价（费率）进行结算，按次支付。以人才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医院规定的试用期考核通过且入职满 3 个

月后予以支付对应档次服务费的 50%，人才入职满半年后支付剩余 50%的服务费（结算费用标准见附件：人才类别及费用标准）。

第五条 质量标准。乙方协助甲方招聘的人才年度考核结果达到称职及以上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。

1. 合同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，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，并支付对方年度合同金额 30%的违约金。

2. 如乙方服务不及时或不能确保服务质量，甲方使用不满意，甲方可以扣除年度合同金额 5%的违约金。

3.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。

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、解除和终止。

1. 双方协商一致，可变更合同内容。

2. 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者不能履行本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甲方可以从服务费中扣除相应费用直至合同终止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。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，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九条 其他约定。本合同一式伍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，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住所地：重庆市沙坪坝区新桥正街 183 号

电话：023-68774730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住所地：

电话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